证券代码：603325　　证券简称：博隆技术　　公告编号：2026-038

上海博隆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定期存款

● 投资金额：人民币2,000万元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上海博隆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增加资金收益，在确保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4.50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产品，使用期限自前次授权到期之日起12个月内，即2026年2月7日至2027年2月6日，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可以循环使用。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拟购买的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产品，但仍然受到金融市场及宏观经济的影响。公司将根据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等影响。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截至2026年10月19日，公司于2026年8月17日购买的结构性存款已到期赎回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受托人名称	产品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赎回金额（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62天结构性存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2026.08.18	2026.10.19	1.45	2,000.00	4.93

二、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一）投资目的

在确保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增加资金收益。

（二）投资金额

公司使用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4.50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前次授权到期之日起12个月内，即2026年2月7日至2027年2月6日，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可以循环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三）资金来源

1. 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公司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2.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上海博隆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041号）同意注册，公司向社会公众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667万股，发行价格为72.46元/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120,790.82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10,362.56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10,428.26万元。募集资金已于2024年1月5日到账，上述募集资金到账情况已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上会师报字（2024）第0040号）。公司已对前述到账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人、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发行名称	2024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4年1月5日		
募集资金总额	120,790.82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110,428.26万元		
超募资金总额	□不适用 √适用，9,825.43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	累计投入进度（%）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聚烯烃气力输送成套装备项目	77.04	2026年2月
	研发及总部大楼建设项目	60.34	2026年2月
	智能化粉粒体物料处理系统扩能改造项目	–	2028年1月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00.06	不适用
是否影响募投项目实施	□是 √否		

注：“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累计投入进度大于100%的原因系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所致。

（四）投资方式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期限	投资金额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要求	是否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定期存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定期存款	92天	2,000万元	保本固定收益	1.00	否	是	否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

（五）实施方式

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期限和额度范围内，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员负责办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相关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六）现金管理收益的分配

公司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并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进行管理和使用。

（七）最近12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1	普通大额存单	15,000.00	15,000.00	102.08	–
2	定期存款	5,000.00	5,000.00	37.50	–
3	普通大额存单	4,000.00	4,000.00	3.67	–
4	普通大额存单	3,000.00	3,000.00	6.75	–
5	结构性存款	3,000.00	3,000.00	8.02	–
6	普通大额存单	4,000.00	4,000.00	3.67	–
7	结构性存款	3,430.00	3,430.00	40.00	–
8	其他：收益凭证	5,000.00	5,000.00	88.70	–
9	结构性存款	7,000.00	7,000.00	70.85	–
10	结构性存款	3,570.00	3,570.00	9.39	–
11	结构性存款	14,500.00	14,500.00	55.03	–
12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13.79	–
13	结构性存款	7,000.00	7,000.00	23.69	–
14	普通大额存单	2,000.00	2,000.00	4.39	–
15	结构性存款	3,000.00	3,000.00	4.61	–
16	结构性存款	3,120.00	3,120.00	22.48	–
17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12.95	–
18	普通大额存单	2,000.00	2,000.00	13.00	–
19	普通大额存单	4,000.00	4,000.00	22.00	–
20	普通大额存单	8,000.00	8,000.00	43.64	–
21	普通大额存单	2,500.00	2,500.00	5.67	–
22	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00.00	4.93	–
23	普通大额存单	3,000.00	–	–	3,000.00
24	结构性存款	4,000.00	–	–	4,000.00
25	普通大额存单	6,000.00	–	–	6,000.00
26	定期存款	5,000.00	–	–	5,000.00
27	其他：收益凭证	5,000.00	–	–	5,000.00
28	其他：收益凭证	5,000.00	–	–	5,000.00
29	结构性存款	3,000.00	–	–	3,000.00
30	结构性存款	10,500.00	–	–	10,500.00
合计				596.81	41,5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44,12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6.1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利润（%）					107.57
募集资金总投资额度（万元）					45,000.00
目前已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41,500.00
尚未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3,500.00

三、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1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增加资金收益，在确保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4.50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产品，使用期限自前次授权到期之日起12个月内，即2026年2月7日至2027年2月6日，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可以循环使用。保荐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出具无异议的专项核查意见。

四、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公司拟购买的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产品，但仍然受到金融市场及宏观经济的影响。公司将根据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等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 投资产品不得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同时保证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

2. 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3. 公司财务部及相关部门将根据市场情况及时跟踪产品投向，如果发现潜在的风险因素，将组织评估，并针对评估结果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 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公司购买产品的资金使用与开展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对所有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对投资产品的品种、时限、额度及履行的授权审批程序是否符合规定出具相应意见，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汇报。

5. 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咨询或者核查。

6.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亦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公司本次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增加资金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特此公告。

上海博隆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21日

银华华茂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恢复及暂停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10月21日

一、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银华华茂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银华华茂定期开放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5529	
基金管理人名称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银华华茂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银华华茂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2026年10月23日	
	恢复赎回日	2026年10月23日	
	恢复转换转入日	2026年10月23日	
	恢复转换转出日	2026年10月23日	
	恢复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的原因说明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相关规定，本基金自本次开放期即2026年10月23日（含）起至2026年11月19日（含）期间的工作日办理其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6年11月20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6年11月20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年11月20日	
	暂停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6年11月20日	
	暂停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的原因说明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相关规定，本基金自本个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即2026年11月20日）起暂停办理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直至下一个开放期	
下属各类基金的基金简称		银华华茂定期开放债券A	银华华茂定期开放债券D
下属各类基金的交易代码		005529	019364
是否恢复/暂停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		是	是

二、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告仅对本基金本次开放日内办理其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事项予以说明。本基金本次开放期不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2026年11月19日15点之后提交的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申请将做失败处理，请投资者妥善安排业务办理时间。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详细情况，请认真阅读本公司网站上刊登的《招募说明书》，亦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yhfund.com.cn）查询或者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 678 3333）垂询相关事宜。

2、投资者应当在销售机构办理基金销售业务的营业场所或按销售机构提供的其他方式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

3、基金管理人应以交易时间结束前受理有效申购和赎回申请的当天作为申购或赎回申请日（T日），在正常情况下，本基金登记机构在T+1日内对该交易的有效性进行确认。T日提交的有效申请，投资人应在T+2日后（包括该日）及时到销售网点柜台或以销售机构规定的其他方式查询申请的确认情况。若申购不成立或无效，则投资人已缴付的申购款项本金全额退还给投资人账户。

销售机构对申购、赎回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接收到申购、赎回申请。申购与赎回的确认以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对于申请的确认情况，投资人应及时查询，并妥善行使合法权利。因投资人怠于履行该项查询等各项义务，致使其相关权益受损的，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其他基金销售机构不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或不利后果。如因申请未得到登记机构的确认而造成的损失，由投资人自行承担。

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基金管理人可根据业务规则，对上述业务办理时间进行调整并将于开始实施前按照有关规定公告。

4、申购与赎回的原则

（1）“未知价”原则，即申购、赎回价格以受理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2）“金额申购、份额赎回”原则，即申购以金额申请，赎回以份额申请；

（3）当日的申购与赎回申请可以在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时间以内撤销，在当日业务办理时间结束后不得撤销；

（4）赎回遵循“先进先出”原则，即按照投资人持有份额登记日期的先后次序进行顺序赎回。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对上述原则进行调整。基金管理人必须在新规则开始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5、本基金的封闭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包括基金合同生效之日）或自每一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包括该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一年的期间。本基金的第一个封闭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包括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至下一年的年度对日的前一日止。首个封闭期结束之后第一个工作日起进入首个开放期，下一个封闭期为首个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包括首个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至下一年的年度对日的前一日止，以此类推。本基金封闭期内采取封闭运作模式，不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也不上市交易。其中，年度对日指某一日期在后续年度中的对应日期；如该对应日期为该日历年度中不存在对应日期的，或该对应日期为非工作日的，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

本基金自封闭期结束之后第一个工作日起进入开放期，期间可以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本基金每个开放期最长不超过20个工作日，最短不少于5个工作日，开放期的具体时间以基金管理人届时公告为准，且基金管理人最迟应于开放期开始的2日前进行公告。如在开放期内发生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致使基金无法按时开放申购与赎回业务的，开放期时间中止计算，在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影响因素消除之日次一工作日起，继续计算该开放期时间，直至满足开放期的时间要求。

在不违反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规定且对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不利影响的前提下，基金管理人可以对封闭期和开放期的设置及规则进行调整，并提前公告。

6、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当投资人赎回时，所得可能会高于或低于投资人先前所支付的金额。投资人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信息披露文件，自主判断基金的投资价值，自主做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投资风险。本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

基金合同生效后，在任一开放期的最后一个开放日日终，如发生基金资产净值加上当日有效申购申请金额及基金转换中转入申请金额扣除有效赎回申请金额及基金转换中转出申请金额后的余额低于5000万元的情形，则本基金将于次日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进入基金财产清算程序并终止，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10月21日

银华稳健增利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恢复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10月2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银华稳健增利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银华稳健增利灵活配置混合发起式	
基金主代码		005260	
基金管理人名称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银华稳健增利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银华稳健增利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恢复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恢复大额申购日	2026年10月22日	
	恢复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年10月22日	
	恢复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6年10月22日	
	恢复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原因说明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	
下属各类基金的基金简称		银华稳健增利灵活配置混合发起式A	银华稳健增利灵活配置混合发起式C
下属各类基金的交易代码		005260	005261
该类基金份额是否恢复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		是	是

注：1、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6年10月22日（含2026年10月22日）起恢复银华稳健增利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005260；C：005261）（以下简称“本基金”）1万元以上的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敬请投资者留意。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78-3333、010-85186558

网址：www.yhfund.com.cn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本公告解释权归本公司。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10月21日

关于中金山高集团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份额解除限售的提示性公告

一、公募REITs基本信息

公募REITs名称	中金山高集团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REITs简称	中金山东高速REIT
公募REITs代码	508007
公募REITs合同生效日	2023年10月1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配套法规、《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指引（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募集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业务办法（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募集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规则适用指引第5号——临时报告（试行）》等有关规定以及《中金山高集团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金山高集团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业务类型	场内解除限售
解除限售/锁定生效日	2026年10月27日

二、解除限售份额基本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中金山高集团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签署的战略配售协议及《中金山高集团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战略配售份额限售公告》的规定，本基金部分战略配售份额将于2026年10月27日解除限售，本次场内解除限售份额合计131,720,000.00份。

（一）公募REITs场内份额解除限售

1.本次解除限售的份额情况

序号	证券账户名称	限售份额（份）	限售类型	限售期（月）
1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124,000,000	原始权益人及其同一控制下关联方战略配售限售	36个月
2	威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稳健成长1号（最短持有182天）净值型理财产品	7,720,000	原始权益人及其同一控制下关联方战略配售限售	36个月
合计		131,720,000		

注：上述限售份额自2026年10月27日起满足解除限售条件。

2.本次解除限售后剩余的限售份额情况

序号	证券账户名称	限售份额（份）	限售类型	限售期（月）
1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	原始权益人及其同一控制下关联方战略配售限售	60个月

注：限售期自基金上市之日起计算。

（二）公募REITs场外份额解除限售

1.本次解除限售的份额情况

不涉及。

2.本次解除限售后剩余限售份额情况

不涉及。

三、本次限售份额上市后流通份额变化情况

本次战略配售份额上市流通前，可在二级市场直接交易的本基金流通份额为188,280,000份，占本基金全部基金份额的47.07%。本次战略配售份额解禁后，可流通份额合计为320,000,000份，占本基金全部基金份额的80.00%。

四、不动产项目主要经营情况

本基金投资的不动产项目为德商高速公路鄄城至菏泽段。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不动产项目经营稳定，基金投资运作正常，运营管理机构履职正常。

根据《中金山高集团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2026年中期报告》，2026年上半年本基金实现可供分配金额约9,759.64万元，同比增长0.77%。2026年上半年不动产项目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约9,435.98万元，年化后数据是最近一期评估报告预测值（19,100.54万元）的99.62%，整体符合预期。

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本基金投资的不动产项目经营稳定，基金投资运作正常，运营管理机构履职正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基金管理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投资运作，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权益的影响分析

（一）净现金流分派率预测情况

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上涨/下跌会导致买入成本上涨/下降，导致投资者实际的净现金流分派率降低/提高。基金管理人在此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受多种因素影响，敬请投资者关注交易价格波动风险，在理性判断的基础上进行投资决策。

根据本基金2026年中期报告，2026年上半年本基金实现可供分配金额97,596,436.35元。基于上述数据，净现金流分派率的计算方法举例说明如下：

1、投资者在首次发行时买入本基金，买入价格7.463元/份，该投资者的2026年度年化净现金流分派率预测值=(97,596,436.35/181×365)/(7.463×400,000,000)=6.59%。

2、投资者在2026年10月19日通过二级市场交易买入本基金，假设买入价格为当天收盘价7.994元/份，该投资者的2026年度年化净现金流分派率预测值=(97,596,436.35/181×365)/(7.994×400,000,000)=6.15%。

需特别说明的是：

1、以上计算说明中的2026年度预测可供分配金额系根据2026年中期报告披露的累计可供分配金额数据进行测算，不代表实际年度的可供分配金额，如经审计后年度可供分配金额降低，将影响届时净现金流分派率的计算结果。

2、以基金首次发行价格买入的2026年度年化净现金流分派率预测值=（截至报告期末本年累计可供分配金额/年初至报告期末实际天数×本年总天数）/基金发行规模，对应到每个投资者的2026年度年化净现金流分派率预测值=（截至报告期末本年累计可供分配金额/年初至报告期末实际天数×本年总天数）/基金买入成本，本处的报告期末指2026年中期报告对应的报告期末，前述公式均未考虑当年已实际分红的金额。

3、净现金流分派率不等同于基金的收益率。

（二）内部收益率（IRR）预测情况

内部收益率（IRR）为使得投资基金产生的未来现金流折现现值等于买入成本的收益率。

基金管理人测算的内部收益率基于本基金发售时《招募说明书》和北京国友大正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鄄菏高速特许经营权不动产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大正评报字(2026)第046A号，评估基准日2025年12月31日，以下简称“最近一期跟踪评估报告”)的假设条件，以及2026年中期报告的可供分配金额、实际分配金额。

二级市场交易价格上涨会导致买入成本上涨，导致投资者实际全周期内部收益率降低。二级市场交易价格下跌会导致买入成本下降，导致投资者实际全周期内部收益率提高。买入时点至2040年12月27日（不动产项目鄄菏高速收费期届满日）的全周期内部收益率的计算举例说明如下：

1、投资人在首次发行时买入本基金，买入价格7.463元/份，该投资者内部收益率预测值约6.47%。

2、投资人通过二级市场交易于2026年10月19日买入本基金，假设买入价格为当天收盘价7.994元/份，该投资者内部收益率预测值约3.33%。

以上IRR预测值系基于本基金发售时的《招募说明书》、最近一期跟踪评估报告的假设条件，以及2026年中期报告的可供分配金额、实际分配金额。因未来经营的不确定性，上述收益率不代表投资者未来实际可得的IRR。

六、相关机构联系方式

投资者可以登陆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ciccfund.com或拨打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服电话400-868-1166进行相关咨询。

七、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投资者在参与本基金相关业务前，应当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最新的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信息披露文件，熟悉不动产基金相关规则，自主判断基金投资价值，自主做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投资风险，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特此公告。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0月21日

证券代码：688683　　证券简称：莱尔科技　　公告编号：2026-073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6年10月2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时间要求，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10月19日通过邮件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伍仲乾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资金明细并修订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文件的议案》

结合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前已投入资金对应预算类别，公司调整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年产6万吨新能源涂碳箔项目”的建设投资项下内部各子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本次仅对该募投项目投向明细分项做内部分配调整，募集资金总额、项目整体方案不变，不涉及本次发行核心方案的调整。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0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及相关文件修订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72）、《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预案（修订稿）》《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属于科技创新领域的说明（修订稿）》《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

特此公告。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1日

证券代码：688683　　证券简称：莱尔科技　　公告编号：2026-072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及相关文件修订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股东会已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有关的全部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4日、2026年9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6年10月2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资金明细并修订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文件的议案》，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相关文件予以修订：结合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前已投入资金对应预算类别，公司调整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年产6万吨新能源涂碳箔项目”的建设投资项下内部各子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本次仅对该募投项目投向明细分项做内部分配调整，募集资金总额、项目整体方案不变，不涉及本次发行核心方案的调整。

根据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授权，本次修订预案等文件无需另行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预案主要修订情况如下：

预案章节	涉及内容	修订情况
特别提示	–	1、更新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审议情况； 2、将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更新至2026年9月30日
目录	–	根据本次预案（修订稿）内容调整对应目录章节和页码
释义	–	更新了本次预案（修订稿）的释义
第一节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概要	八、本次发行取得批准的情况以及尚需呈报批准的程序	更新了本次发行已经取得及尚需取得的审批程序等
第二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及可行性分析	1、更新了本次募投项目“年产6万吨新能源涂碳箔项目”实施主体和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的情况 2、更新了“年产6万吨新能源涂碳箔项目”、“年产3.6万吨功能性特种涂层箔材建设项目”和“功能性涂层材料创新技术中心建设项目”的备案及环评情况

本次预案相关文件与预案同步修订，修订后的文件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本次发行相关公告及文件的披露不代表审批机关对本次发行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批准或注册。公司本次发行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需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公司将根据本次发行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相应审议程序以及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1日

证券代码：601718　　证券简称：ST际华　　公告编号：临2026-060

际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7/3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年7月21日~2026年10月20日
预计回购金额	20,000万元~40,000万元
回购价格上限	2.73元/股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实际回购股数	104,227,796股
实际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2.3900%
实际回购金额	200,019,528.28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80元/股~2.04元/股

一、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际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际华集团”）于2026年7月2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26年7月21日召开的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的议案。拟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股份回购，回购完毕后将依法在12个月后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在规定期限内未处置部分将依法予以注销。本次拟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含），具体内容详见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际华集团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方案暨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临2026-028）。

二、回购实施情况

（一）2026年8月4日，公司首次实施股份回购，并于2026年8月5日披露了首次回购股份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际华集团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暨回购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40）。

（二）截至2026年10月19日，公司完成回购，实际回购公司股份104,227,796股，占公司总股份数的2.3900%，回购最高价格人民币2.04元/股，回购最低价格人民币1.80元/股，回购均价人民币1.92元/股，使用资金总额人民币200,019,528.28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费用）。

（三）公司本次实际回购的价格、使用资金总额符合董事会、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

（四）公司本次股份回购所使用的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三、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26年7月3日，公司首次披露了回购股份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际华集团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方案暨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临2026-028）。截至本公告披露前，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此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如下：

公司于2025年8月23日披露了《际华集团关于控股股东计划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44），公司控股股东新兴际华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兴际华”）计划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拟累计增持股份金额不低于10,000万元（含），不超过20,000万元（含），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自2025年8月23 日起至2026年8月22日，上述增持计划已于2026年8月21日实施完毕。新兴际华累计增持公司股份39,935,300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比例为0.92%，增持金额为128,791,691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6日披露的《际华集团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45）。

除上述事项外，经公司自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公司首次披露回购公司股份方案之日起至公司本次回购方案实施完成日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四、股份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前后公司总股本均为4,361,069,503股，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本次回购股份数量为104,227,796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2.3900%。如本次回购股份全部出售，公司总股本及股本结构不发生变化；如未在规定期限内处置的股份将依法予以注销。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及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相应减少，具体股本结构变动情况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最终登记结果为准。

五、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全部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不享有股东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认购新股和可转换公司债券等权利，不得质押和出借。

本次回购股份将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及公司回购方案处理。本次回购股份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公司将在披露本公告十二个月后，根据市场情况按照相关规定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并另行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如公司未能在披露本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三十六个月内完成出售，未出售部分履行相关程序后予以注销。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际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1日

证券代码：603296　　证券简称：华勤技术　　公告编号：2026-095

华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0月28日（星期三）15:00-16:3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直播、网络互动和现场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10月21日（星期三）至2026年10月27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华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邮箱ir@huaqin.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公司将于2026年10月28日发布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10月28日（星期三）15:00-16:30举行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视频直播、网络互动和现场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0月28日（星期三）15:00-16:3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直播、网络互动和现场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邱文生先生

董事、财务负责人：奚平华女士

董事会秘书：李玉桃女士

独立董事：胡赛雄先生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10月28日（星期三）15:00-16:3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10月21日（星期三）至2026年10月27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huaqin.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21-80221108

邮箱：ir@huaqin.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华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21日

证券代码：603519　　证券简称：立霸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5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0月29日（星期四）13:00-14: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6年10月22日（星期四）至10月28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jslb@jsliba.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6年10月28日发布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10月29日（星期四）13:00-14:00举行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0月29日（星期四）13:00-14: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周昊先生

总经理：韦刚先生

财务总监：杨敏女士

独立董事：汪晓东先生

董事会秘书：顾春兰女士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投资者可在2026年10月29日（星期四）13:00-14: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2、投资者可于2026年10月22日（星期四）至10月28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jslb@jsliba.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顾春兰

联系电话：0510-68535818

电子邮箱：jslb@jsliba.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1日

证券代码：000558　　证券简称：天府文旅　　公告编号：2026-055

成都新天府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嘉禾北京城项目资产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为进一步优化成都新天府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资产结构，回笼资金，公司于2026年8月27日、2026年9月14日分别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嘉禾北京城项目资产的议案》，同意公司以5,886.28万元为首次挂牌底价，通过公开挂牌方式整体转让公司持有的嘉禾北京城项目共计170处的营业用房产资产。公司股东会授权管理层全权办理本次资产公开挂牌转让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依据相关规定重新调整挂牌价格、签署相关协议、办理产权过户手续等。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45 ）、《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嘉禾北京城项目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7）、《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52）。

二、交易进展情况

2026年9月15日至10月19日，公司以5,886.28万元作为挂牌转让底价，在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以下简称“西南联交所”）对外进行了为期20个工作日的公开挂牌（以下简称“首次挂牌”），面向社会征集意向受让方。2026年10月19日，接西南联交所通知，截至本次公开挂牌结束日，未征集到意向受让方报名参与标的物受让。

根据公司股东会授权，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同意，将嘉禾北京城项目转让底价由5,886.28万元调整至5,297.66万元（较首次挂牌价下调约10%，且不低于评估价值的90%），并于2026年10月21日在西南联交所开始第二轮公开挂牌。本次调整不涉及除挂牌底价调整外的其他转让条件调整。

三、风险提示

本次嘉禾北京城项目资产转让由于最终受让方及成交价格尚未确定，本次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其他综合收益及所有者权益的具体影响尚无法准确测算，最终以实际成交情况及年审会计师审计后的结果为准。交易过程中可能会出现受到不可抗力及其他客观因素的影响，存在交易延期或无法完成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新天府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5069　　证券简称：正和生态　　公告编号：2026-045

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北京汇恒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恒投资”）持有公司84,585,9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39.96%；汇恒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129,946,8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61.38%。

● 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后，汇恒投资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为43,314,9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51.21%，占公司总股本的20.46%。

近日，公司收到汇恒投资的通知，获悉其办理了部分股份解除质押手续，具体如下：

1、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姓名	汇恒投资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	20,400,000
占其直接所持股份比例	24.12%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9.64%
直接持股数量	84,585,900
直接持股比例	39.96%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43,314,90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直接所持股份比例	51.21%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0.46%

2、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解除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北京汇恒投资有限公司	84,585,900	39.96	63,714,900	43,314,900	51.21	20.46	0	0	0	0
张熠君	38,457,900	18.17	32,900,000	32,900,000	85.55	15.54	0	0	0	0
北京汇泽恒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6,903,000	3.26	0	0	0	0	0	0	0	0
合计	129,946,800	61.38	96,614,900	76,214,900	58.65	36.00	0	0	0	0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后续暂无质押计划，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所持公司股份的质押、解除质押情况，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21日